

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
第十三屆運動員委員會 委員參選登記表

登記日期	民國 115 年 月 日				
參選資格條件說明	1、年滿18歲。 2、於參選登記時，需符合下列身分之一者： (1) 2024巴黎奧林匹克運動會、2022杭州亞洲運動會之選手、2017世界大學運動會選手。 (2)曾參加2025世界業餘錦標賽、2025亞太業餘錦標賽、2026亞太女子業餘錦標賽、2024亞太業餘隊際錦標賽-野村盃、2026亞太女子隊際錦標賽-泰后盃之選手。				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 歲				
學歷					
賽事經歷					
戶籍地址					
通訊地址	☐ 同上				
選票寄送地址	☐ 戶籍地址 ☐ 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市話：		手機：		
電子郵件	LINE ID：				
檢附相關文件	依 _____ 資格登記參選。 ☐ 身分證影本 ☐ 參賽證明影本 ☐ 其他 _____。				
本人簽名	☐ 登記日期： 年 月 日 ☐ 本人同意揭露必要資訊以供閱覽				

※備註：

參選者應於本會公告參選登記期間，檢附符合規定資格之證明資料（如身分證影本及參賽證明影本等）。本人親自到協會或委託他人(附委託書)於上班日周一至周五(上午9時至下午5時)辦理或郵寄至本會電子信箱garoc.tw@gmail.com。收件登記開始與截止日以台灣時間為準，逾期均不受理(含補正期間)。